

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平谷区青少年活动中心



乙方：通用体智健康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平谷区中小學生《國家學生體質健康標準》測試賽

測試工作服務合同

甲方：北京市平谷區青少年活動中心

地址：北京市平谷區迎賓街7號

甲方代表人：王老師 聯繫方式：69961574

乙方：通用體智健康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豐台區西三環中路輔路90號通用技術大廈15層

法定代表人：凌春江 聯繫方式：62975058

為深入貫徹全國和北京市教育大會精神，全面落實《教育強國建設規劃綱要（2024—2035年）》，扎實推進《北京市進一步加強新時代中小學體育工作的若干措施》，增強學生體質，加快推進學校體育工作，故此舉辦北京市平谷區中小學生《國家學生體質健康標準》測試賽。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之規定，甲乙雙方在平等、自願、協商一致的基礎上，簽訂如下測試合同，以茲雙方共同遵照執行：

第一條 項目概況

一、項目名稱：2026年平谷區中小學生《國家學生體質健康標準》測試賽項目

二、服務地點：甲方指定地點

三、項目內容：《國家學生體質健康標準》測試賽服務

四、服務項目：身高體重、肺活量、坐位體前屈、立定跳遠、50米跑、1分鐘仰臥起坐（女）/引體向上（男）、1000米跑（男）/800米跑（女）、1分鐘跳繩、50米×8往返跑。

第二條 服務基本情況

1、工作范围：学生体质测试。

2、工作项目：负责平谷区中小學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赛测试工程，包括提供测试名单、现场组织、测试器材、测试人员等服务，并出具测试分析报告。

3、工作标准：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 年修订)规定执行。上述标准为本合同的合法组成部分，双方均受其内容约束。

4、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第三条 服务费用

1、本合同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481468 元，大写：壹佰肆拾捌万壹仟肆佰陆拾捌元整。

第四条 结算方式

1、合同签订后，成交人提交详细的测试组织方案，并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并监督实施。待测试活动全部结束、出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测试分析报告后，进行结算评审。年底前根据结算评审金额一次性支付。

方式：付款前，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供有效的等额发票。

因本项目费用的支付涉及财政资金，上述支付时间及支付金额以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而定。

乙方收款账号信息

开户名：通用体智健康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城支行

账 号：332474923479

2、乙方如变更付款账号，则应在甲方付款日到期 10 天前书面通知甲方。

若乙方未履行通知义务，造成甲方延迟付款，不应视为甲方违约。

3、发票：乙方在甲方付款前 3 日内开具正式等值金额的发票给甲方。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设立专门机构，组织开展测试工作，负责指导、监督、给予乙方开展工作的支持。并且有义务协助乙方与参测校沟通联络。

2、甲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和监测内容，督促乙方开展相应的工作，甲方不再承担任何费用。

3、甲方在合同签订后，需协助乙方进入乙方意向测试点学校进行前期踏勘工作，乙方须在踏勘工作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实施方案。

4、甲方按照乙方制作的现场测试方案，在测试前 10 天义务为乙方提供所必需的学生基础数据、CIMS 卡等学生相关信息。甲方如有学生不能参加测试，甲方需在监测实施前 3 天告知乙方，并将参测校填写的“免于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申请表”加盖学校公章，于测试当天交于乙方。学生数量以最终参测人数为准。

5、甲方协助乙方安排各参测学校按照乙方的现场监测工作方案指定时间、地点安排学生集结备测。学生当天身体不适不宜测试的，甲方需要求学校在现场及时告知乙方。

6、如甲方因特殊原因需调整测试时间及测试顺序，需提前 2 天通知乙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做相应调整。

7、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测试中与第三方发生异议或者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按用工制度招聘相关工作人员，并做到各种证件手续完备齐全，符合法律规定要求。

2、按国家法律法规与劳动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及缴纳社会保险。

乙方与员工因包括但不限于劳动关系纠纷、拖欠员工工资引发的一切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由此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实际损失及法律责任。

3、乙方严格按照本合同（含补充协议）要求的工作标准，完成测试工作。乙方要制定详尽、严谨、科学的实施方案，报备甲方后实施。超过工作方案修改时限后，若因甲方对乙方制定的工作方案有修改，乙方不构成违约。

4、乙方需保证参测学生人身安全和信息安全，学生在监测期间出现的包括但不限于人身损害、意外情况或事故、后期出现的学生信息泄露或保存应用不当等情况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1) 乙方负责安排现场测试实施保障的医疗救护车辆、医护人员，确保监测工作全程的医疗救护措施。医疗救护费用由乙方结算自行承担。

(2) 乙方需要为参加监测的学生购买测试当天的人身意外保险，保险公司资质需要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3) 乙方保证监测工作的各监测场地测试仪器均需同一品牌，统一规格，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学生信息安全按照保密协议实施。

5、乙方接受甲方的工作检查和监督，认真听取甲方对乙方日常工作的意见。主动进行沟通联系，处理好相互间的协作关系，避免发生各类矛盾和问题，确保测试工作的正常开展。乙方员工非测试时间或非从事测试工作阶段与其他组织或单位发生一切纠纷，由乙方自行解决。

6、乙方要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基础和日常考勤、检查登记，接受相关职能部门的管理和监督。

7、乙方应对本公司员工进行岗前的安全生产、业务知识培训，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在测试期间，乙方工作人员或第三方人员发生的一切包括但不限于意外事故、财产损失、人员伤亡以及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负担任何经济赔偿及法律责任。

8、乙方员工在进入工作场所时，应按要求着装整齐，佩戴标示，不得在工作期间脱离岗位。

9、乙方要主动听取甲方的意见，做好测试工作。接受甲方与上级单位的管理和监督。如遇突发事件，积极配合甲方工作，听从甲方指挥，完成测试任务。

10、乙方员工在监测工作现场需保持细致耐心的态度，如因监测问题与参测师生产生矛盾，需由乙方现场负责人与甲方现场联络人及时沟通，共同协商解决。乙方员工在工作过程中不得出现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情况，否则视为乙方严重违约，需承担第七条规定的违约责任或法律责任。

第六条 合同约定的其它内容

1、乙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招聘的员工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相关用工待遇问题、劳动关系纠纷等情况，由乙方承担损失赔偿和法律责任，并由乙方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工作严重被动或不能顺利进行，或出现无法实现测试工作的，甲方有权单方随时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无论甲方是否选择由乙方继续履行合同，乙方均应支付测试总费用的 5%作为违约金，此项费用在测试费中扣除。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协议的全部或部分转由第三方执行，否则视为乙方严重违约，须承担第七条约定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与终止

1、甲乙双方严格履行合同条款，不得随意变更，如出现纠纷，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解决；当事人双方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诉讼方式解决。

2、发生市区相关部门出台其它规定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无法履行，双方可协商解除本合同，任何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遇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因素等特殊原因需要相应调整时间的，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具体测试时间。

第八条 违约责任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无故不履行合同、无故终止合同或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视为违约，应支付测试总费用 5% 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第九条 其他

1、签订本合同前，乙方交验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并留存复印件。

2、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订立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授权代表):

日期: 2026年5月14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

日期: 2026年5月14日